

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谢小梅女士有关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

出质人	质权人	解除质押股数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	解除质押时间
谢小梅	深圳方略资本 管理有限公司	12,000,000	5.57	2018年9月4日

谢小梅女士已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手续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谢小梅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 28,27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12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谢小梅女士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徐缓先生与谢小梅女士为一致行动人，共持有公司股份 79,103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6.71%，其中已质押的股份总额累计为 39,500,000 股，占徐缓先生及谢小梅女士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49.9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33%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6日